

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文件

洛文旅校教学〔2026〕22号

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关于做好高职专业优化调整与专业群建设工作的 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依据《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专业建设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《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专业设置与动态调整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结合近期二级学院专业（群）建设汇报情况，落实校党委关于专业（群）建设的重要指示，为2027年高职专业申报做好准备，现就高职专业优化调整与专业群建设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已开设专业摸底

落实校党委关于专业建设的要求，摸清家底，进一步优化专业布局、调整专业结构，各二级学院开展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专业自评

各二级学院要深入开展内部研讨、学生座谈和企业走访，认真分析各专业近三年的一志愿报考率、招生计划完成率、报到率、毕业去向落实率、转专业情况、学生评价、用人单位反馈等关键指标，形成客观全面的《专业自评分析报告》，自评报告中对本单位专业进行内部排序。

（二）优化论证

各二级学院结合自评报告，对本单位专业开展优化论证，特别是对存在以下情形的专业重点关注：

1. 连续两年招生计划未完成，或一志愿报考率、报到率持续处于全校末位；
2. 核心办学条件严重不足、短期内无法改善；
3. 专业定位和产业发展、学校定位不符，且服务的产业已明显萎缩；
4. 转专业申请率偏高，学生满意度、企业认可度偏低。

各二级学院提交《专业优化论证报告》，对于存在上述情况两项及以上的专业明确整改措施或撤并建议。

二、专业群建设

在已开设专业摸底基础上，对标新一轮“双高计划”中关于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的标准，深化职业教育教学关键要素改革的意

见中关于专业集群发展的要求，以服务文旅融合产业链和职业岗位群为导向，系统构建专业群，推动各方资源共建共享。

（一）建群要求

1. 匹配产业，服务区域。围绕文旅融合、文创设计、智慧旅游、休闲康养、数智应用等区域重点领域、新兴领域，精准定位专业群的服务岗位群或技术领域，做到“真对接、深融合”。

2. 核心带动，课程融合。专业群须明确1个核心专业，群内专业应在基础课程、实训项目、师资团队等方面具备实质性共享逻辑，能够形成“平台共享、方向分流、拓展互选”的课程体系。

3. 开放合作，协同建群。鼓励跨二级学院与联合企业组建专业群。由牵头学院统筹，相关学院和企业协同参与，共同开展产业调研、方案设计和资源整合。学校将优先支持跨院组建的专业群立项建设。

4. 动态调整，优化结构。对评估预警的专业，可结合组群需要进行改造、转型或停招。新设专业原则上应纳入相应专业群建设规划，补齐群内岗位能力短板。

（二）材料提交

各二级学院（牵头学院）提交《专业群建设方案》，内容应包括：产业需求与组群逻辑分析、群内专业结构与核心专业定位、课程体系重构、实训基地共建共享计划、师资团队配置、建设进

度、保障措施及预警调整机制等，方案须经群内所有专业负责人共同研讨并签字。

专业群建设方案中涉及专业撤并或转型的，须与《专业优化论证报告》中的相关建议保持一致，学校将对建设方案进行论证并广泛征求意见，学校审议通过后正式下发文件，对立项专业群，在资金、政策保障等方面给予倾斜。

三、拟新设专业论证

各教学单位要紧密对接区域产业发展和岗位人才需求，在充分调研和论证基础上，做好 2027 年拟新设专业的申报准备工作，拟新设专业须明确归属的专业群，确因特殊情况暂不纳入的，在可行性报告中逐条说明理由。材料包含但不限于：

（一）详实的专业设置可行性报告，须包含行业企业调研、岗位需求分析、同类院校开设情况及学校办学定位契合度等；

（二）科学、规范、完整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方案中应体现专业群的课程共享逻辑；

（三）专业人才培养所必需的教师队伍和教学辅助人员情况，且“双师型”教师应具有一定的比例；

（四）具备开办专业所必需的仪器设备、实习实训场所、图书资料等办学条件清单及现状说明；

（五）校企合作协议；

(六) 保障本专业可持续发展的建设规划和相关制度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专业建设是学校发展的生命线，专业设置与优化调整是学校科学决策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工作要求如下：

(一) 制订详细工作计划，扎实开展研讨，做好调研与论证记录，确保提交材料格式规范、结构合理、数据翔实，杜绝空泛议论。

(二) 专业摸底、专业群组建和新专业申报均须基于真实调研，严禁提交“无调研、无依据、无支持”的材料；严禁凭空杜撰或利用 AI 工具生成虚假论证材料，一经查实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(三) 专业群建设方案要突出共享融通，不得做“名义群”“拼盘群”，跨二级学院组建的专业群，牵头学院须主动协调，参与学院应积极配合，确保按时保质完成。

(四) 专业建设为一把手负责制，二级学院落实主体责任，各项数据必须真实可靠，不得弄虚作假，严防虚假信息干扰学校决策，因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导致专业建设决策失误，造成严重后果的，由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承担相应责任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此次不再提交纸质版，请将电子版按以下时间节点发送至工

作邮箱，提交学校审议。

（一）2026 年 7 月 15 日前，提交《专业自评分析报告》《专业优化论证报告》。

（二）2026 年 8 月 14 日前，提交 2027 年拟新设专业全套申报材料。

（三）2026 年 9 月 10 日前，提交《专业群建设方案》。

工作邮箱：lywlzykczx@163.com，联系人：陈伟。



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6 年 6 月 24 日印发
